

承德市人民政府承办 人大代表建议 政协提案 专用笺

承教建字（2023）第6号 （A）类

是否同意公开（是）

对承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第187号建议的答复

郑鸿燕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孩子放学时间和家长下班时间错峰”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学校错峰放学问题。目前我市小学及初中实行属地管理，并且学校有一定办学自主权，放学模式的政策由学校根据自身环境情况和学生家长需求自行制定，基本城区校额较大的小学全部采取按年级错峰放学模式离校。按年级、按楼层、分校门每个年级错峰5分钟，由学校老师送到指定班级位置解散，放学时间从下午5:00持续到5:30，上下学时间校门前均有交警专门负责协调指挥交通，保证道路通畅；同时学校也倡导家长从绿色出行角度选择低碳模式接送孩子下学。您提出的建议，我们高度认同，也是我们正在执行的政策之一。考虑到引起校园门口交通拥堵的原因很多，涉

及到城市及教育资源布局等多方面因素，具有高度的社会性和复杂性，解决此类问题是一项长期艰巨的任务，任重道远。

二、关于在学校内设立餐桌，按标准收费，老师轮岗看护学生，进一步解决主城区上班族接送孩子上学放学难题。我市在落实课后服务的基础上，正积极探索在主城区实施午餐供应，预计供餐模式采取中央厨房+卫星厨房，供餐价格征求家长意见，通过APP程序自愿订餐，实现学生午餐“回家吃”变成“在校吃”转变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进一步加强规范，指导学校完善举措，提高措施的实用性和便民性。

最后，感谢您对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在今后的继续对我们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。



领导签发：孙喜明

联系人及电话：代兵，2130193

抄报：市人大选举任免代表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室